

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第十一次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7 年 5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整

地點：本會 12 樓會議室

台北市重慶北路二段 172 號 12 樓

主席：黃主任委員肇熙

記錄：劉慧敏

出席：

李副主任委員瑞珠

黃委員哲輝

莊委員爵安(請假)

李委員昭平

林委員慶郎

侯委員彩鳳(請假)

莊委員慶文

林委員秉彬

邱委員顯比

周委員麗芳

林委員盈課(請假)

廖委員蕙芳(請假)

黃委員慶堂

周委員志誠

鄭委員津津

成委員之約

張委員其恆(請假)

王委員詠心

柯委員綉絹

列席：

台灣銀行

劉經理玉枝

黃研究員欒樹

張高級襄理晴光

林科長貴雯

苗科長莉芬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陳科長忠良

陳科員盈如

勞工保險局

薛副理永芬

陳三專淑芬

本 會

劉主任秘書麗茹

蔡組長長銘

游組長迺文

張組長錦榮

李組長韻清

蘇主任嘉華

盧主任瑞蘭

黃主任育民

王主任弘文

林專門委員啟坤

李專門委員麗霞

楊專門委員蕉霽

劉科長秀玲

陳科長明堂

廖科長秀梅

陳科長美女

李科長秋莞

李科長志柔

陳科長雅雯

邱科長倩莉

張科長淑幸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本會第十次委員會議紀錄與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

二、謹陳舊制勞工退休基金截至 97 年 4 月 30 日止之勞工退休準備金收支相關統計表及基金運用概況，報請 公鑒。

決定：(一) 洽悉。

(二) 請參酌委員意見，就投資運用績效持續不佳之受託機構，進行瞭解並促其加強改善。

三、謹陳新制勞工退休基金截至 97 年 4 月 30 日止之運用概況及勞工退休金收支業務相關統計表，報請 公鑒。

決定：(一) 洽悉。

(二) 自本年初至今，由於股匯市之波動因素影響本基金盈虧甚鉅，請參酌委員意見，再加強資產配置，以達基金長期效益。至有關現行國內股票委外經營目標報酬率 12%之訂定，是否會影響基金經理人操作經營績效，亦請一併檢討。

參、討論事項

一、謹陳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社會責任投資策略，提請 討論。

決議：(一) 本案立意甚佳，惟企業社會責任在國內尚屬萌芽階段，實務面缺乏客觀可供參照之公正指標，執行上確有困難。惟可研議初步階段先將違反勞動或環保法令，嚴重侵害勞工權益之企業以負面表列方式排除不予投資。至納入負面表列之相關衡量標準，應客觀、明確及具體，並兼顧公平及效率原則。另未來可試行「模擬投資」，以實證在兼顧社會責任下之

投資決策是否會影響基金之績效。

(二) 相關投資策略及標準之訂定，可參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推展之公司治理相關量化指標及國外成功實施案例。

(三) 本案請在追求本基金最大績效並兼顧社會責任考量下，參酌各委員意見，審慎研議較為具體可行之投資規範或原則，再提報委員會議討論。

二、謹陳「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基金存放外幣存款作業要點」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 討論。

決議：(一) 本要點修正草案第四點第一款修正如下：

「存放國內外同一金融機構之外幣存款，不得超過本基金淨值百分之一。但存放於勞工退休基金委託保管銀行之活期性存款，以及國外委託經營部分(包含國外委託經營之準備資金)不列入該金額計算。」

(二) 餘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一、請就點交收回資料中「新、舊制勞退基金股票庫存分析表」，詳列各投信業者投資損失超過 20%以上之股票明細，並檢視是否有集中某些投信業者之情形。

決議：請研辦並提報委員會議。

伍、散會